

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在2023年度工作中，勤勉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意见，积极而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2023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张耀华先生，1970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宝洁公司HABC操作经理、欧文斯-科宁公司亚太区运营部运营经理、联合信号公司中国区运营部运营总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人均亲自出席上述会议，其中以现场方式出席董事会3次，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次数3次，严格审议并表决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不存在委托出席、缺席、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

会议的情况。在董事会会议中，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独立自主的原则，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董事会召开程序、决策过程进行了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性意见，并提出合理化建议，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度, 公司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 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 认真听取了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以及与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二)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

本人作为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严格按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要求, 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 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作为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相关工作制度, 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相关工作制度, 组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终绩效工资发放与年度薪酬确认事项进行审议, 并定期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与绩效工资发放进行认真审查, 确保各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薪酬考核制度的规定。

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根据相关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制度出席了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认真审议公司重大投资、独立董事提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 忠实履行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报告期内,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 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对公司收购股权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深入了解与讨论, 并在独立、客观、审慎的前提下发表独立意见, 保障了独立董事所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报告期内, 本人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会专门会议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审计委员会	李亮、张华、张耀华	6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2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2、《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4、《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李亮、 张华、 张耀华	6	2023年04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2、《2023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审计委员会	李亮、 张华、 张耀华	6	2023年08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2023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审计委员会	李亮、 张华、 张耀华	6	2023年09月13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收购股权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审计委员会	李亮、 张华、 张耀华	6	2023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2、《2023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审计委员会	贺丹、 张华、 张耀华	6	2023年11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勇、 张耀华、 张华	1	2023年04月20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及2023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3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战略委员会	李勇、 李亮、 张耀华	1	2023年09月13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收购股权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提名委员会	李勇、 郭斌、 张耀华	1	2023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张华、 张耀华、 蒋宇捷	2	2023年9月7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收购股权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张华、 张耀华、 蒋宇捷	2	2023年11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三）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2023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会议时间	董事会届次	发表事前认可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23/4/2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2023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会议时间	董事会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23/4/2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4、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及2023年董事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5、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3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6、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7、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8、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独立意见； 9、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2023/8/30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独立意见； 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3、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4、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2023/9/1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收购股权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10/28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10/30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保持有效沟通，认真查阅相关工作文件，关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开展情况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人员安排、工作计划、重点关注事项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出席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与参会的中小投资者就会议审议议案及

其关心的公司经营情况进行了沟通交流。

五、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机会，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通过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沟通和查询公司资料，多方面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与财务状况，并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为公司经营运作提出合理化建议，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职责。

六、在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认真查阅相关文件、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等，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工作。

七、其他工作情况

2023年，本人未提议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未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未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未单独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以上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2022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

2024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尽责的精神，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张耀华

2023年4月29日